**竞价承诺函**

四川省春源生态养殖有限责任公司：

经认真审阅《四川省春源生态养殖有限责任公司资产处置竞价公告》，并实地查勘竞买标的，我方愿意遵守公告的相关要求和规定，对公告内容及标的状况无异议。我方在充分评估各项风险的基础上申请参加本次竞价会。

我方郑重承诺：

1. 遵循拍卖公告及其他相关文件的各项要求，能提供相应的资质证明材料，并对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2. 在竞价期间将保持自身竞价行为的独立性、严肃性和理性，避免和抵制相互操纵、相互串通、恶意抬压等不良行为；

3. 我方已完成对竞价标的的调查了解，已对标的的权利及物理现状等相关情况了解并认可，我方对竞买行为负责，自行承担包括但不限于因所获取的标的信息不全面、误解等而产生的相应后果。若我方竞得本次拍卖标的，承诺在5个工作日内签定《春源生态养殖场转让协议》，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延期签订协议及支付成交价款；

4. 因我方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有效，由我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5. 我方同意，当有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四川省春源生态养殖有限责任公司有权不予退还我方所缴竞价保证金，若竞价保证金不足以弥补四川省春源生态养殖有限责任公司所受损失，我方愿意承担一切赔偿责任：

（1）不同竞买人之间通过协商、合谋或其他不正当竞争行为参与竞价的；

（2）竞买人对处置方或任何相关人员采取施加影响、行贿等不正当竞争行为，影响本项目竞价程序公正性的；

（3）确认竞买资格后，竞买人单方面坚持要求撤销已递交的竞买文件的；

（4）竞买人有效后，又声明撤销的；

（5）竞买人被确定为竞得人后拒绝签署《春源生态养殖场转让协议》或其它不履行后续交易程序行为的；

（6）竞买人出现不遵守场内公共秩序，阻扰其他竞买方，阻碍主持人进行正常工作等行为的；

（7）竞买人被确定为竞得人后，发生违规违约行为。

6. 承诺由我方授权代表现场参与竞价，与交易结果由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7. 如遇地震、水灾、火灾、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四川省春源生态养殖有限责任公司有权中止本次竞价活动并安排重新启动竞价的时间，而对此所造成的损失，四川省春源生态养殖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

竞买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